2024年4月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得利斯 | 股票代码 | 002330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刘鹏 | 刘鹏 | |
| 办公地址 | 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地 | 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地 | |
| 传真 | 0536-6339137 | 0536-6339137 | |
| 电话 | 0536-6339032 | 0536-6339032 | |
| 电子信箱 | dls@126.com | dls@126.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得利斯自创立以来,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安全、营养、健康、便捷的食品,是行业内具有影响力、产品品类齐全的食品加工企业。得利斯坚持打造以肉制品精深加工为核心的全链条绿色产业体系,在三十多年的发展历程中,公司率先在国内推出低温肉制品、脱酸排毒冷却肉以及发酵火腿等产品,逐步将产业体系布局由生猪屠宰、肉制品深加工拓展到牛肉系列产品精细加工,并加码预制菜产业,不断推动国内肉制品行业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公司根据外部环境变化和内部经营战略的优化调整,稳步推进立足屠宰、发力低温肉制品、延伸预制菜的战略布局,积极探索“农业产业化、农产品标准化、餐饮业预制化”的发展路径。

(1)预制菜行业

预制菜也称预制菜肴,是以一种或多种食用农产品及其制品为原料,使用或不使用调味料等辅料,不添加防腐剂,经工业化预加工(如搅拌、腌制、滚揉、成型、炒、炸、烤、煮、蒸等)制成,配以或不配以调味料包,符合产品标签标明的贮存、运输及销售条件,加热或熟制后方可食用的预包装菜肴,不包括主食类食品,如速冻面米食品、方便食品、盒饭、盖浇饭、馒头、糕点、肉夹馍、面包、汉堡、三明治、披萨等。

预制菜产业是新发展阶段催生的新业态,成长速度和发展前景近年来表现强劲。艾媒咨询预计,2023年中国预制菜市场规模达5165亿元,同比增长23.1%,2026年市场规模将达10720亿元。细分市场领域,肉制品预制菜市场的需求稳定增长,2023年中国肉禽预制菜行业规模为1544亿元,同比增长26.1%,预计2026年肉禽预制菜市场规模将达3289亿元。

预制菜产业一端连着田间地头,一端连着餐饮消费,既顺应了需求侧对效率和品质的追求,也推动了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预制菜的下游需求主要可分为B端与C端两大类客户,其中B端率先完成市场教育,未来菜品的标准化、规模化和需求多元化将持续驱动预制菜行业发展。同时,C端尚处于爆发前期,随着居民消费习惯产生变化,直播带货、生鲜电商、社区团购等新兴零售渠道纷纷涌现,C端红利继续放大,品牌或加速起势拉动市场增长。预制菜供给端的核心是通过农产品加工来增加附加值,增加农民收入,促进乡村振兴,未来预制菜行业将在农业现代化浪潮中稳健前行。

2023年预制菜市场热度不减,但行业面临的不确定性依然存在,市场竞争激烈、产品质量参差不齐、消费者认知度不高、企业盈利水平普遍较低等制约行业发展。上述背景下,2024年依旧是更多预制菜企业透过全渠道化竞争打造品牌心智的一年,同时,广阔的海外市场将成为预制菜企业发展新的增长引擎。未来几年,预制菜市场将经历从分散到集中,从无序竞争到规范经营,从“群雄并起”到向头部企业集中,从服务B端客户到纳入零售市场的过程。

考虑预制菜对构建现代农业的重要性,国家及各地政府大力扶持预制菜产业,并将其放入对于乡村产业、农产品的各项政策之中,政策红利持续释放。国家政策层面,2023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即“2023年中央一号文件”)首次对预制菜行业发展作出指示,明确提出“提升净菜、中央厨房等产业标准化和规范化水平,培育发展预制菜产业”。2023年7月,《关于恢复和扩大消费措施的通知》《轻工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3-2024年)》均提出要发展预制菜。2024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即“2024年中央一号文件”)中指出的“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推动农产品加工业优化升级”“强化产业发展联农带农”等为预制菜发展指明了方向。

地方政策层面,全国已有25个省份出台了预制菜高质量发展相关文件和地方标准。重庆、河南、甘肃、广西等多个省份更是将“支持预制菜产业规范有序发展”写入了2024年地方政府工作报告,引导行业健康高质量发展。

行业组织层面,2023年以来,广东省预制菜装备产业发展联合会、中国预制菜产业生态联盟、广西预制菜产业联盟陆续成立。

在社会大众的广泛关注下,预制菜产业迎来“标准潮”。2024年3月,市场监管总局联合教育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农村部、商务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印发《关于加强预制菜食品安全监管 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首次在国家层面明确预制菜范围,对预制菜原辅料、预加工工艺等进行界定。2024年1月《预制菜标准体系建设通则》3项团体标准研讨会召开,提出预制菜市场未来将呈现出多元化、差异化、特色化发展趋势,是对中国预制菜领域标准体系顶层设计和系统规划建设工作的重要推进。此外,2023年中国农业国际合作促进会、中国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中国民营科技实业家协会、河北省食品工业协会等纷纷发布相关标准,助推预制菜产业规范发展。

(2)生猪屠宰行业

我国是世界肉类生产和消费大国,受传统饮食习惯的影响,猪肉一直是我国居民最主要的肉类来源,是“菜篮子”的重要组成部分。生猪养殖及屠宰是猪肉产业链基础,与保障国家食品安全、满足居民日常饮食需求息息相关,在国民经济发展中占据重要地位,肉类的生产和消费基本呈稳定增长态势,是国家重点扶持产业之一。2023年中央一号文件要求落实生猪稳产保供省负总责,强化以能繁母猪为主的生猪产能调控,抓好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常态化防控和重点人畜共患病源头防控。2024年1月1日,《生猪屠宰质量管理规范》施行,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各方面提出具体要求,小型生猪屠宰场点不断出清,促使屠宰业向规范化、规模化升级。

近年来,受环保政策趋严、养殖用地稀缺、非洲猪瘟等疫病频发、生猪价格剧烈波动、食品安全加速推进等因素的影响,生猪养殖行业中散养户加快“退场”步伐,规模猪企持续放量,我国生猪养殖标准化、规模化、现代化进程加快。现阶段,我国生猪养殖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但相比其他产业发展较为成熟的国家,我国生猪产业集约化程度仍较低,抵御周期性风险能力较低。

2023年全国产能持续增长,市场整体供大于求,价格长时间低迷,屠宰行业盈利承压。据官方公布数据,2023年全国生猪出栏72662万头,同比增长3.8%;2023年全国猪肉产量5794万吨,同比增长4.6%,生猪出栏、猪肉产量均创历史第二高位。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数据显示,2023年猪肉平均批发价格从26.01元/公斤下降至20.45元/公斤,下降幅度约为21.4%。

(3)牛肉精深加工行业

牛肉具有低脂肪、高蛋白等特点,富含亚油酸、镁、铁、锌等矿物质,含有肉碱、维生素等营养元素,肉质鲜美,细嫩多汁,容易消化吸收,享有“肉中骄子”的美称,受到越来越多人的青睐。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3年我国牛肉产量753万吨,同比增长4.87%;2023年我国人均牛肉消费量为7.26kg,同比增长3.86%。海关数据显示,2023年我国累计进口牛肉273.74万吨,同比增幅为1.77%,再创年度新高。目前我国人均牛肉消费量与国外发达国家相比,还有一定的差距,这和我国的人口基数、消费习惯、生活水平密切相关,随着经济的发展,我国人均牛肉消费量将不断增加,市场空间广阔。

近年来,国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消费者越来越重视绿色健康的饮食观念,我国居民的肉类结构性消费升级过程正由大中城市向小城市和经济欠发达地区的农村扩展。随着农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农村市场对牛肉产品的需求将进一步提升,为行业发展提供了阔的增长空间。《2022牛排消费趋势洞察》统计,国内高档牛肉增长强劲,价格高于普通牛肉2.7倍的高档牛肉消费量,已经连续6年呈上升趋势,高端化、品质化的牛肉产品或将成为主流。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生产和销售冷却肉及冷冻肉、低温肉制品、发酵肉制品、预制菜肴(速冻调理产品、牛肉系列产品)、即食休闲类产品、速冻米面制品等。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动态优化产品结构,巩固核心业务优势,确保全年稳定经营。公司经营业务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产品结构完善、产能布局合理、拥有完善的市场营销网络体系、出色的研发能力和多层次客户群体,综合竞争力较强。

(1)主要产品情况

| 产品品类 | | 主要产品 |
|---|---|---|
| 冷却肉及冷冻肉 | | 根据顾客需求的不同分割摆位,提供多种冷却肉及冷冻肉产品,如腿子肉、助排、腿骨和1-5号肉及各种丝了片状的小包装生鲜产品等。 |
| 低温肉制品 | | 丽火腿、腿子肉火腿、布拉格火腿、无淀粉系列火腿、俄式劲火腿、俄式风味午肠香肠等。 |
| 发酵肉制品 | | 帕洛斯、库巴、萨拉米、黑森林火腿、乔利伦风味辣香肠等西式发酵肉制品。 |
| 即食休闲类产品 | | 猪头肉、烧鸡等“诸城烧烤”系列产品;酱牛肉、卤牛肚、红油耳丝、虎皮凤爪、泡椒凤爪、柠檬凤爪、虎皮猪脚等酱卤产品以及多种口味的休闲熟肉产品。 |
| 速冻米面制品 | | 水饺、小萌鱼蛋饺、夹心油条、菜肴包子以及红糖馒头、流沙包、抹茶包、紫薯包、密州香粽、红豆卷等。 |
| 预制菜系列产品 | 速冻调理产品 | 金汤佛跳墙、蒲烧鳗鱼、红烧肉、卤味大排、陕西风味水盆羊肉、巴西风味猪肘排、老北京羊蝎子等预制菜肴类产品以及鸡翅头、糟尿牛头、包心鱼丸等海丸系列产品;奥尔良烤翅、蒜酥鲜等蒸烤系列产品;欧荷莱烟灯烤肠、德式香肠、图林根风味烤肠、澳洲肉扒、汉斯肉排、韩式风味炸鸡等速冻调理肉制品;里昂那香肠、德式烤猪肘、法式黑松露肉酱等西式系列产品。 |
| | 牛肉系列产品 | 炙烤小牛腩、慢吃红烧牛腩、藤椒牛小排、黑椒牛柳等预制菜肴类产品;麻辣滑牛、火锅牛排等火锅系列产品;红椒牛肉串、雪花牛肉等烧烤系列产品;牛排灰年会、合到机牛牛肉饼、安格斯牛肉饼、柚子胡椒牛排小排、LA酱腌肩胛仔骨、上耳其风情牛肉大串、战斧牛排、烧汁肥牛、照烧牛仔骨等西式系列产品以及整切、原切牛排等。 |
| 礼盒类产品 | | 欧荷莱黑猪肉礼盒;感恩、合家欢、盛世经典等低温产品礼盒;诸城烧烤、卤味世家等即食休闲产品礼盒;和牛、GO牛火锅、涵淡烤肉等牛肉产品礼盒;鸿运、臻享家宴等预制菜产品礼盒;团团圆圆面点礼盒;帕洛斯发酵火腿礼盒等。 |

(2)品牌运营情况

| 运营品牌 | 产品品类 |
|---|---|
| 得利斯 | 冷却肉及冷冻肉、低温肉制品、速冻调理产品、即食休闲类产品、速冻米面制品等 |
| 宾得利 | 牛肉系列产品 |
| 帕洛斯 | 发酵肉制品 |
| 丰得利 | 速冻米面制品 |
| 得彩包装 | 印刷及包装物 |
| 好肉肉 得利斯 | 以冷却肉、低温肉制品、预制菜等全品类销售为主的品牌门店 |
| 肉食鲜汇 | |
| 京酱世家 | 以酱供“诸城烧烤”系列以及酱卤产品为主的熟食门店 |
| 宾得利快厨 | 以销售火锅、烧烤食材以及预制菜类产品为主的社区门店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 | 2023年末 | 2022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1年末 |
|---|---|---|---|---|
| 总资产 | 3,347,283,083.30 | 3,469,508,985.21 | -3.52% | 2,272,108,325.7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360,521,419.51 | 2,395,439,487.05 | -1.46% | 1,394,978,985.94 |
| | 2023年 | 2022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1年 |
| 营业收入 | 3,091,654,150.26 | 3,074,836,878.31 | 0.55% | 3,130,031,538.8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3,997,049.54 | 31,639,345.57 | -207.45% | 43,743,511.7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50,327,174.89 | 11,861,343.55 | -524.30% | 37,663,981.9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7,132,487.91 | -157,821,936.49 | 13.11% | 9,999,469.6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53 | 0.051 | -203.92% | 0.08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53 | 0.051 | -203.92% | 0.08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3% | 1.37% | -2.80% | 3.18%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787,594,775.13 | 755,560,249.20 | 770,172,529.92 | 778,326,596.0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2,254,048.56 | 3,402,809.69 | 2,562,690.56 | -62,216,598.3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3,639,770.61 | 1,678,738.27 | 2,302,280.02 | -77,947,963.7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4,823,452.25 | 26,632,562.07 | -83,685,030.88 | -45,256,566.85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50,529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49,192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4.37% | 155,024,041 | 0 | 质押 | 75,000,000 | |
| 鹿海控股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6.55% | 105,280,000 | 0 | 不适用 | 0 | |
| 山东燕莎制衣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96% | 25,200,000 | 0 | 不适用 | 0 | |
| 新疆中泰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1.43% | 9,070,000 | 0 | 不适用 | 0 | |
| 林金涛 | 境内自然人 | 0.64% | 4,059,539 | 0 | 不适用 | 0 | |
| 张民 | 境内自然人 | 0.36% | 2,316,800 | 0 | 不适用 | 0 | |
| 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聚并投1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33% | 2,097,639 | 0 | 不适用 | 0 | |
| BARCLAYS BAN PLC | 境外法人 | 0.29% | 1,876,075 | 0 | 不适用 | 0 |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29% | 1,820,635 | 0 | 不适用 | 0 | |
|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 境外法人 | 0.28% | 1,791,602 | 0 | 不适用 | 0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鹿海控股有限公司属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企业。2、除以上股东关联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无 | | | | | | |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未发生变化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 |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 |
| |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 BARCLAYS BANK PLC | 新增 | 0 | 0.00% | 0 | 0.00%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新增 | 0 | 0.00% | 0 | 0.00% |
|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 新增 | 0 | 0.00% | 0 | 0.00% |
| 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聚并阳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新增 | 0 | 0.00% | 0 | 0.00% |
| 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聚并阳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退出 | 0 | 0.00% | 0 | 0.00% |
| 唐建柏 | 退出 | 0 | 0.00% | 0 | 0.00% |
| 覃军 | 退出 | 0 | 0.00% | 0 | 0.00% |
| 林芸 | 退出 | 0 | 0.00% | 0 | 0.00%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4-014

#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总经理办公会审议事项:

(1)2023年2月10日审议事项

为充分发挥公司食品加工技术优势,拓宽产品销售渠道,尤其是餐饮连锁渠道的产品研发及合作对接。同意公司与北京合齐利食品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山东合齐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6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60%;北京合齐利认缴出资4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40%。合资公司主营业务餐饮管理服务、酒店管理、营销策划服务、食品加工销售等。同意公司设立山东密州宴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万元,主营业务餐饮管理服务、酒店管理、营销策划服务、食品加工销售等。

(2)2023年9月28日审议事项

近几年高档牛肉消费市场快速增长,为充分发挥公司牛肉业务采购、产能优势和先进的食品加工经验,构建牛肉新零售营销体系,为消费者带来更优质的产品和多元化购物体验。同意公司以今日牧场投后估值人民币4500万元,投资人民币450万元,以增资入股方式取得今日牧场10%股份。本次投资前今日牧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均已完成实缴),公司本次实际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1,111,111.11元,记入今日牧场资本公积人民币3,388,888.89元,投资完成后今日牧场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1,111,111.11元。

(3)2023年10月9日审议事项

为更好地聚焦主业,提高经营管理效率,持续发力公司主营业务,实现企业长期可持续发展。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斯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议解散,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政策要求,妥善处理公司注销手续、公司清算、人员安置等事项。

(4)2023年11月6日审议事项

为盘活公司闲置资产,提高资产利用率,同意公司向潍坊牧鲜道食品有限公司转让“牧鲜道”(注册号:51709514、67412808)等两项商标,转让价格依照中部知光(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部知光咨报字【2023】1094号《资产评估报告》确定为人民币7811元。

(5)2023年11月10日审议事项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经营效率。根据目前北京尚鲜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净资产为负,公司同意子公司北京得利斯食品有限公司以0元价格受让王贺飞、李其持有尚鲜汇供应链合计10%股权,并将尚鲜汇供应链法定代表人由李其变更为臧辉。本次受让完成后北京得利斯食品有限公司持有尚鲜汇供应链股份由60%变更为70%。

(6)2023年12月13日审议事项

为完善企业配套设施,保障公司安全生产,改善民生设施,提高消防安全水平,同意公司向诸城市昌城镇人民政府购买4468㎡国有土地使用权用于建设消防站,本次购买涉及的土地使用权和其上附着物合计5,190,640元,公司将与昌城镇人民政府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物转让合同书》,并将按照合同约定推进消防站建设。

(7)2023年12月20日审议事项

鉴于公司与山东鼎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探讨深入合作时,其经营业绩发生较大变化且双方未达成一致。公司与鼎安检测商讨后决定,由鼎安检测退回公司已支付的全部股权投资款及利息。会议同意公司收回鼎安检测股权投资款3,880万元及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双方签署《回购协议》,约定相关条款内容。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4-018

#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1)2023年度审计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性、投资者保护能力。在2023年度审计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按时出具了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较好地履行了双方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

基于该所丰富的审计经验和职业素养,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其2024年度审计报酬为110万元。

2023年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年度审计报酬合计为110万元。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2月9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270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471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141人;

2022年度业务总收入:332,731.85万元;

2022年度审计业务收入:307,355.10万元;

2022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38,862.04万元;

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88;

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

2022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61,034.29万元。

审计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客户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8亿元。其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涉诉并承担民事责任的案件为:投资者与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系列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共同被告,被判决在奥瑞德赔偿责任范围内承担5%连带赔偿责任。目前,该系列案大部分生效判决已履行完毕,仍有少量案件正在二审审理阶段,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将积极配合执行法院履行后续生效判决,该系列案不影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正常经营,不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造成重大风险。

(3)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36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纪律处分1次;10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47次、自律监管措施7次、纪律处分3次。

2、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徐利君,2014年9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12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2年12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为4家上市公司签署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子君,2018年8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11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0年2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为1家上市公司签署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朱娟,2003年1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年11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年1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家次。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本期财务报告审计费用8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0万元,合计人民币110万元,系按照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数和每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上期财务报告审计及内控审计费用合计110万元,本期审计费用较上期无变化。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查阅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并与负责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进行沟通后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在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按时出具了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认可其作为审计机构的独立性、专业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同时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其年度审计报酬为110万元。

3、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4、《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记录》。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4-019

#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2024年拟与关联方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路人投资”)、得利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得利斯集团”)及其附属单位、山东得利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山东得利斯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合计交易金额不超过34,550万元,去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额为12,568.84万元。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董事郑思敏女士属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会议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项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庞海控股有限公司、郑思敏等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预计金额 |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 上年发生金额 |
|---|---|---|---|---|---|---|
|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或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 山东得利斯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采购食用油等 | 市场定价 | 500 | 121.17 | 169.71 |
| | 山东得利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采购酱菜类 | 市场定价 | 400 | 127.51 | 211.45 |
| | 得利斯集团及附属单位 | 采购保健品、服装、白酒等 | 市场定价 | 1,000 | 81.14 | 364.35 |
| | 得利斯集团及附属单位 | 提供检测、车辆、餐饮、租赁等服务 | 市场定价 | 2,000 | 411.09 | 639.32 |
| | 得利斯集团及附属单位 | 提供建筑装饰劳务 | 市场定价 | 1,000 | 68.68 | 644.09 |
| | 得利斯集团及附属单位 | 采购生猪 | 市场定价 | 20,000 | 4,231.30 | 8,923.06 |
| | 小计 | | | 24,900 | 5,040.89 | 10,941.98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 | 同路人投资、得利斯集团及附属单位 | 销售肉制品 | 市场定价 | 8,000 | 643.87 | 1,267.02 |
| | 得利斯集团及附属单位 | 销售包装物 | 市场定价 | 100 | 4.55 | 38.17 |
| | | 提供维修劳务、租赁 | 市场定价 | 50 | 0.23 | 0.77 |
| | | 销售蒸汽 | 市场定价 | 1,500 | 5.04 | 320.90 |
| | 小计 | | | 9,650 | 653.69 | 1,626.86 |
| 合计 | | | | 34,550 | 5694.58 | 12,568.84 |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金额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或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 山东得利斯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采购食用油等 | 159.71 | 500.00 | 10.08% | -68.06% | 2023年4月1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 o.com.cn)2023-015《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
| | 山东得利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采购酱菜类 | 211.45 | 400.00 | 100.00% | -47.14% | |
| | 得利斯集团及附属单位 | 采购保健品、服装、白酒等 | 364.35 | 500.00 | 75.36% | -27.13% | |
| | 得利斯集团及附属单位 | 提供检测、客运车辆、餐饮、租赁等服务 | 639.32 | 1,000.00 | 17.98% | -36.07% | |
| | 得利斯集团及附属单位 | 提供建筑装饰劳务 | 644.09 | 1,600.00 | 17.56% | -59.74% | |
| | 得利斯集团及附属单位、蚊河市得利斯生猪专业合作社 | 采购生猪 | 8,923.06 | 10,000.00 | 6.48% | -10.77% | |
| | 小计 | | 10,941.98 | 14,000.00 | - | -21.84%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 | 同路人投资、得利斯集团及附属单位 | 销售肉制品 | 1267.02 | 12,000.00 | 0.43% | -89.44% | |
| | 得利斯集团及附属单位 | 销售包装物 | 38.17 | 150.00 | 1.05% | -74.55% | |
| | | 提供维修劳务、租赁 | 0.77 | 50.00 | 0.04% | -98.46% | |
| | | 销售蒸汽 | 320.90 | 1,500.00 | 3.64% | -78.61% | |
| | 小计 | | 1,626.86 | 13,700.00 | - | -88.13% |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 本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在年初预计范围内,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实际市场需求和业务发展需要,较难实现准确预计,公司在进行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主要从各项关联交易相关业务供求关系等方面考虑,按照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上限预计,因此与实际发生存在一定的差异。 | | | | | | |
|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 无 | | | | | |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得利斯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89年10月10日,法定代表人为郑和平,住所为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注册资本为17,221万元,主营业务为对下属公司进行投资、管理;生产、销售食品机械及器材;货物进出口业务等。截至2023年12月31日,得利斯集团的总资产为268,881万元,净资产为197,311万元,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261,102万元,净利润为7,895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得利斯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人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2)山东得利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9月30日,法定代表人为郑和平,住所为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注册资本为1,617万元,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辣椒酱和辣椒制品等调味品。截至2023年12月31日,生物科技的总资产为18,288万元,净资产为14,583万元,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9,417万元,净利润为91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山东得利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人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3)山东得利斯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5月28日,法定代表人为郑和平,住所为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注册资本为3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食用植物油加工、豆制品制造与销售;粮食收购;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等。截至2023年12月31日,农业科技的总资产为168,100万元,净资产为107,616万元,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150,298万元,净利润为4,94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山东得利斯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人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4)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9月22日,法定代表人为郑和平,住所为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注册资本为4,428万元,主营业务为企业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等。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108,723万元,净资产为58,635万元,净利润为-52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人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2、与公司的关